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qi Lithium Corporation
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96)

根據H股限制性股份計劃授出激勵股份

本公告乃由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7.06A、17.06B及17.06C條作出。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14日、2024年12月6日及2024年12月30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6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H股限制性股份計劃。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6年11月26日(「**授出日期**」)，本公司根據H股限制性股份計劃向26名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授予合共299,065股激勵股份(佔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0.017%，及佔已發行H股總數的0.127%)，惟須待承授人接納方可作實。

授出激勵股份的詳情

授出日期：	2026年11月26日
參與者：	本次授予的299,065股激勵股份乃授予本集團26名僱員，而該等僱員均非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亦非彼等任何一方之聯繫人(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下同)。
已授出激勵股份的數目：	299,065股激勵股份(於本公告日期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0.017%及已發行H股總數的0.127%)。
激勵股份的購買價：	12.76港元每股激勵股份

H股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19.52港元每股
歸屬期：	激勵權益的歸屬期不得少於十二個月，自承授人獲授激勵股份之日起12個月，即本次授予首個歸屬日期不得早於2027年11月26日，具體歸屬安排如下： – 30%的激勵股份在授出日期的第一個周年日歸屬； – 30%的激勵股份在授出日期的第二個周年日歸屬；及 – 40%的激勵股份在授出日期的第三個周年日歸屬。
績效目標：	激勵股份的歸屬須同時滿足公司層面業績目標與個人層面績效考核要求：其中公司層面業績目標包括產量、質量及成本等指標；個人層面則以僱員參與者對應歸屬期的年度績效考核結果為依據。
退扣機制：	誠如H股限制性股份計劃主要條款摘要所載，在以下任何情況下，董事會可全權酌情要求選定參與者退還已歸屬激勵權益所得收益，但本公司將不會退回選定參與者已支付的購買價： (1) 於選定參與者成為合資格參與者時，選定參與者已就其受僱或受聘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作出任何欺詐或不誠實行為或嚴重不當行為； (2) 於選定參與者成為合資格參與者時，選定參與者已作出任何行動或不履行其任何職責，而該等行動或不作為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聲譽或權益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3) 於選定參與者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後兩年期間內，選定參與者曾或將會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聲譽或權益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行為；

(4) 由於嚴重損害本公司利益、洩露本公司商業秘密、違反勞動合同或本公司規章制度、嚴重違法違紀等原因被本公司辭退；或

(5) 主動辭職而離開本公司但違反了競業協議，未經本公司同意直接離職且拒不辦理離職手續及工作交接手續，以及其他對本公司造成負面影響的離職行為。

財務資助： 本集團並無向承授人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促進H股限制性股份計劃下的激勵股份購買。

於本公告日期，各承授人並非(i)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ii)已獲授或將獲授予超逾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所述1%個人限額的期權及獎勵的參與人；或(iii)於任何12個月期內已獲授及將獲授超逾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0.1%的期權及獎勵的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

授出激勵股份的理由及裨益

授出激勵股份旨在建立及完善核心員工、本公司與股東之間風險共擔、利益共用的長效激勵機制，進一步吸引、激勵及保留優秀人才，促進本公司長期可持續發展；同時通過將員工利益與股東利益緊密結合，實現激勵與約束並重，增強核心團隊的歸屬感和積極性，並表彰彼等對本集團發展的貢獻，鼓勵彼等持續為本集團創造價值。

可供日後授出的激勵股份數目

在H股限制性股份計劃下，所有根據擬授予的激勵而可予發行的H股股份的計劃授權限額為350,000股H股。於本次授出激勵股份後，根據H股限制性股份計劃可供日後授出的激勵股份數目為50,935股，佔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0.003%，及已發行H股總數的0.022%。

根據計劃授權限額發行新股份

聯交所已批准根據H股限制性股份計劃之計劃授權限額將予配發及發行的350,000股新H股上市及買賣。

承董事會命
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蔣安琪

中國，成都，2026年11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執行董事蔣安琪女士、蔣衛平先生及夏浚誠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兆麟先生、李越冬女士及張延慶先生。